

世纪天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总经理、总编辑任伦先生，董事张学军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善静宜女士，副总经理杨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世纪天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3,06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7%）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总经理、总编辑任伦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46%）；

2、持有公司股份 1,882,97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1%）的董事张学军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70,7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13%）；

3、持有公司股份 636,45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7%）的董事、财务总监善静宜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59,1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4%）；

4、持有公司股份 786,25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1%）的副总经理杨凯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6,5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5%）。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伦先生、张学军先生、善静宜女士、杨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任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总经理、总编辑	13,067,900	3.57%
张学军	董事	1,882,971	0.51%
善静宜	董事、财务总监	636,454	0.17%
杨凯	副总经理	786,258	0.2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和股权激励计划被授予的股份。

3、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

4、减持期间：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自 2026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不超过（股）	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任伦	1,700,000	13.01%	0.46%
张学军	470,743	25.00%	0.13%
善静宜	159,114	25.00%	0.04%
杨凯	196,565	25.00%	0.05%
合计	2,526,422	-	0.69%

若减持计划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7、上述股东不存在已公开披露但尚未履行完毕的股份变动相关承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相关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期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相关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